##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、微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 知,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上午10:00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 国际中心 D座 1903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应参加会议董事 9人, 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 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胥亚斌先生主持,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 及摘要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1 票回避、0 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吴晓龙先生作为被考核对象,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根据公司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绩效考核方 案》,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 2021 年各项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进行了考核,并依据考核结果兑现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薪酬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考核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